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相关规定，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公众参与应通过建设单位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

按照相关规定要求，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开展了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 2 项目环评基本情况公示内容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在确定由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环评工作后，通过建设单位网站发布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网址：[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424/news\\_20220424\\_603542638116.shtml](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424/news_20220424_603542638116.shtml)。第一次公示起始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24 日，至今仍能查阅，公示时间达到 10 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如下：

#### 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现对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一次公示，并向公众公开本项目环境评价的有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

####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

建设地点：长寿区维江路 36 号川维化工公司内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总投资：28414 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拟在现有厂区内新建 6 万吨/年 VAE 乳液生产装置，包括聚合脱泡单元、调和厂房（改造）、PVA 配料单元、乙烯供应单元、乙烯气柜等，以及配套的污水预处理、变配电室（改造）等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新增 VAE 乳液产能 6 万吨/年。

现有工程规模：川维化工现有主要产品及副产品包括甲醇、醋酸乙烯、聚乙烯醇、醋酸甲酯、醋酸乙烯—乙烯共聚乳液、液氨、维纶纤维、中温水溶纤维、强力纤维、低温水溶纤维等；主要生产装置包括乙炔装置 16 万吨/a、醋酸乙烯装置 49 万吨/a、甲醇装置 87 万吨/a、聚乙烯醇装置 16 万吨/a、硫酸装置 3.5 万吨/a、合成氨装置 20 万吨/a、醋酸甲酯 16.0 万吨/a、VAE 装置 12.1 万吨/年、EVOH 装置 500 吨/a、维纶短纤 1.5 万吨/a、高强高模纤维 1.5 万吨/a、3S 水溶性纤维 2000 吨/年、FTC 平台维纶长丝产品中试装置 50 吨/年、研发中心分散剂中试装置 2500 吨/年、聚乙烯醇类功能膜材料开发项目 2000 吨/年、聚乙烯醇光学膜 1800 万方/年（在建）、EVOH 装置 1.2 万吨/a（在建）、空分装置（29750 m<sup>3</sup>/h O<sub>2</sub>，氮气达 4.9×10<sup>8</sup>Nm<sup>3</sup>/a；氩气达 2.8×10<sup>6</sup> Nm<sup>3</sup>/a）、天然气脱硫装置处理天然气量 17.2 亿 Nm<sup>3</sup>/年、热电站（产汽 1860t/h、发电 186MW）、供水装置 14400 m<sup>3</sup>/h、循环水 156800m<sup>3</sup>/h、脱盐水 1590 t/h、污水处理场 1700 m<sup>3</sup>/h 等。现有及在建项目均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配套建设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长寿区维江路 36 号

联系人：毛老师      电话：023-68977285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60 号 4 幢 44-23#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13452833368

邮箱：21348519@qq.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1）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建设单位委托—文件资料收集、研究—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工程分析—环境影响识别—环境影响评价—编写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环保主管单位审查批复。


## (2) 主要工作内容

以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文件为基础，结合项目特点，通过现状踏勘和调查，结合工程设计和工程分析，进行环境影响预测评价，提出环境保护建议和措施及环境管理、环境监测要求，给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五)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公众关心的本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的主要环境问题；
- (2) 公众对本项目所产生环境影响的意见；
- (3) 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
- (4) 公众对环境保护工作提出的意见及建议。

## (六)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 (七)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网站、信函、电话或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本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及建议，并提交公众意见表，请公众在提交意见表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本次公示时间为十个工作日。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4日

## 2.2 公示方式

### 2.2.1 网络

- (1) 网络公示网址：

[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424/news\\_20220424\\_603542638116.shtml](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424/news_20220424_603542638116.shtml)

- (2) 网络公示时间：

2022年4月24日至5月9日（10个工作日），至今仍能查阅。

(3) 网络公示截图：



造)等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新增VAE乳液产能6万吨/年。

现有工程规模:川维化工现有主要产品及副产品包括甲醇、醋酸乙烯、聚乙烯醇、醋酸甲酯、醋酸乙烯-乙烯共聚乳液、液氨、维纶纤维、中温水溶纤维、强力纤维、低温水溶纤维等;主要生产装置包括乙炔装置16万吨/a、醋酸乙烯装置49万吨/a、甲醇装置87万吨/a、聚乙烯醇装置16万吨/a、硫酸装置3.5万吨/a、合成氨装置20万吨/a、醋酸甲酯16.0万吨/a、VAE装置12.1万吨/年、EVOH装置500吨/a、维纶短纤1.5万吨/a、高强高模纤维1.5万吨/a、3S水溶性纤维2000吨/年、FTC平台维纶长丝产品中试装置50吨/年、研发中心分散剂中试装置2500吨/年、聚乙烯醇类功能膜材料开发项目2000吨/年、聚乙烯醇光学膜1800万方/年(在建)、EVOH装置1.2万吨/a(在建)、空分装置(29750 m<sup>3</sup>/h O<sub>2</sub>, 氮气达4.9×10<sup>8</sup>Nm<sup>3</sup>/a;氩气达2.8×10<sup>6</sup> Nm<sup>3</sup>/a)、天然气脱硫装置处理天然气量17.2亿Nm<sup>3</sup>/年、热电站(产汽1860t/h、发电186MW)、供水装置14400 m<sup>3</sup>/h、循环水156800m<sup>3</sup>/h、脱盐水1590 t/h、污水处理场1700 m<sup>3</sup> /h等。现有及在建项目均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配套建设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长寿区维江路36号

联系人:毛老师 电话:023-68977285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160号4幢44-23#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13452833368

邮箱:21348519@qq.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1）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建设单位委托—文件资料收集、研究—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工程分析—环境影响识别—环境影响评价—编写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环保主管单位审查批复。

##### （2）主要工作内容

以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文件为基础，结合项目特点，通过现状踏勘和调查，结合工程设计和工程分析，进行环境影响预测评价，提出环境保护建议和措施及环境管理、环境监测要求，给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公众关心的本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的主要环境问题；
- （2）公众对本项目所产生环境影响的意见；
- （3）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
- （4）公众对环境保护工作提出的意见及建议。

#### （六）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 2022 年 9 月 5 日, 未收到公众以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发送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也未收到公众反馈电话。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 6 万吨 VAE 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版)》编制完成后, 通过建设单位网站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第二次信息公示, 公示网址: [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802/news\\_20220802\\_466200604332.shtml](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802/news_20220802_466200604332.shtml), 在公示网页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的电子版下载链接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电子版的下载链接，同时在川维化工综合管理中心一楼公示栏张贴了公告，网络公告及现场公告的发布时间为2022年8月3日至8月16日，公示时间达到10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于2022年8月10日和12日在重庆法制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

网络公示内容如下：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2019年1月1日实行）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地址：长寿区维江路36号。联系人：毛老师 电话：023-68977285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1.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长寿区维江路36号

联系人：毛老师 电话：023-68977285

**2.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160号4幢44-23#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13452833368

邮箱：21348519@qq.com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2年8月3日至8月16日（10个工作日）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1）网络公示网址：

[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802/news\\_20220802\\_46620060433](http://svw.sinopec.com/svw/news/com_news/20220802/news_20220802_46620060433)

2.shtml

（2）网络公示时间：

2022年8月3日至8月16日（10个工作日），至今仍能查阅。

（3）网络公示截图：

http://swv.sinopec.com/swv/news/com\_news/20220802/news\_20220802\_466200604332.shtml

中国石化川维化工公司  
SINOPEC CHONGQING SWV CHEMICAL CO., LTD.

关于我们 新闻动态 产品与服务 信息公开 人力资源 发展战略

## 新闻动态

新闻动态 >> 公司新闻

###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2019年1月1日实行）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地址：长寿区维江路36号。联系人：毛老师 电话：023-68977285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1.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和 12 日两次在《重庆法制报》上刊登相关公示信息，公示报纸的照片详见图 3、图 4。



总第4961期
2022年8月10日
壬寅年七月十三
星期三
重庆长安网: www.pacq.gov.cn

重庆法治报



公众号 数字报

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50-0035
邮发代号: 77-36

晓谕法理 服务民生

本报网址: www.cqfzb.net

长江上游首个综合性法律服务中心正式全面运行

重庆法律服务可以延伸到欧洲

重庆法治报 重庆长安网
记者 舒楚琴 实习生 梁晓娟

【本报讯】近日,随着重庆国际商事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欧洲重庆中心法律服务中心基地的入驻,标志着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在重庆两江新区正式全面运行,前期入驻的相关法律服务单位也开始运转。

作为重庆建设西部法律服务高地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是在重庆市委、市政府关心指导下,由重庆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联合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共同打造的长江上游首个集律师、仲裁、公证、司法鉴定、调解、破产管理、涉外商事等职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法律服务中心。

为适应我市开放合作、纵深推进内陆开放高地建设的需要,组织引导律师、仲裁、公证、司法鉴定机构和商事调解机构等提供多层次、多方位的综合性法律服务,努力营造良好法治环

境。此次,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紧紧把握“一基地、两环线、多集聚区”的功能优势,坚持以优化营商环境、构建产业生态圈、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导向,依托高能级、国际化法律服务集聚区,以完善法律服务产业链为切入点,以律师服务为核心,不断创新法律服务品牌的商业模式,努力构建多功能、创新型法律服务中心。

“一基地”,即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运营基地。目前已引进了中国重庆两江国际仲裁中心、重庆两江国际商事调解中心、重庆市自贸探索预警和经济中心及“一带一路”法律服务研究中心、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法律服务研究中心等挂牌入驻,并集合重庆市破产管理人协会、重庆市公证处、重庆市两江公证处及重庆律协重庆、重庆市律师协会教育培训中心和4家中小型律师事务所等。

“两环线”,即西南政法大学、重庆大学法学院等法律学术资源环线。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将依托西南政法大学、重庆大学法学院充

的法律学术资源和优秀的创新人才等优势,联动“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东盟国家”域外法律查询平台”等国际合作科研平台,深化成渝地区法律服务及研究合作,开展学术交流、合作科研、课题研究,举办国际前沿学术论坛与研讨会,整合校际间法学资源,搭建国际合作研究平台。

“多集聚区”,即解放碑、化龙桥、长嘉汇、江北嘴、财富中心等法律服务集聚区。按照建设西部法律服务高地五年规划的部署,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将重点依托“两江四岸”,在江北嘴、解放碑、化龙桥、长嘉汇等中心节点与滨江沿线,以及两江新区财富中心等,推动集聚大型综合高端及中小型专业精品法律服务机构,建设专业突出、特色鲜明、配套完善、支撑力强的法律服务集聚区。

“以打造长江上游法律服务中心为重要抓手,通过未来五年及以后持续推进,建设完备的西部法律服务高地,达到均等普惠、专业优质、

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水平,有力支撑区域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社会治理和城市竞争力提升,基本形成西部领先、全国一流的现代法律服务“市律协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悉,2021年,重庆制定实施了西部法律服务高地建设五年规划,统筹推进法律服务行业品牌化、规模化、市场化发展。我市共有律师14580人,万人律师比4.29;有100人以上的大中型律所14家,引导2家律所聘请8名外籍律师担任外国法律顾问,涉外律师人数达161人,排名全国第四、西部第一。推动重庆仲裁体制改革,案件数、标的额同比增长9.31%、12.2%,排名全国第七、西部第一。推动公证体制改革,办证量同比增长16.3%。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日均提供服务5000余人次,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整合公共法律服务事项,制定首批成渝地区生态保护区法治同盟清单,达成均等普惠、专业优质、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水平,有力支撑区域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社会治理和城市竞争力提升,基本形成西部领先、全国一流的现代法律服务“市律协相关负责人表示。

6版 案 例 录

手机莫名失窃 不料竟被舅舅拿走

【本报讯】近日,家住南岸区海棠溪的王某发现自己的手机不见了,王某第一时间报了警,民警经过调查,发现手机是被王某的舅舅王某乙偷走的。王某乙辩称手机是自己捡到的,王某乙辩称手机是自己捡到的,王某乙辩称手机是自己捡到的...

一年卖出4000万 节后电池 利润丰厚还叫上亲朋好友一起干,被高新警方一锅端

【本报讯】近日,高新警方破获一起特大非法经营案,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警方在调查中发现,被告人王某等人利用春节假期,大量囤积手机电池,并在节后高价抛售,从中牟取暴利。警方在接到举报后,迅速出击,一举捣毁了王某等人的非法经营窝点,查获大量手机电池,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

路边送礼品纠纷牵出帮信诈骗团伙 原来送礼的目的是帮助网络诈骗平台“地推”引流

【本报讯】近日,南岸警方破获一起帮信诈骗案,涉案金额达数百万元。警方在调查中发现,被告人王某等人利用路边送礼的方式,吸引路人参与网络诈骗平台的推广活动,从中牟取暴利。警方在接到举报后,迅速出击,一举捣毁了王某等人的帮信诈骗窝点,查获大量手机、银行卡等涉案物品,涉案金额达数百万元...

“你信用卡逾期了,不处理会影响征信” 女子信以为真,转账20余万发现上当

【本报讯】近日,南岸警方破获一起电信诈骗案,涉案金额达20余万元。警方在调查中发现,被告人王某等人利用“信用卡逾期影响征信”的幌子,诱骗受害人转账,从中牟取暴利。警方在接到报警后,迅速出击,一举捣毁了王某等人的电信诈骗窝点,查获大量手机、银行卡等涉案物品,涉案金额达20余万元...

7版 微 服 务

少年驾电动车被货车撞倒致4人死亡,交警提示——

大车转弯要注意视野盲区

【本报讯】近日,南岸警方破获一起特大非法经营案,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警方在调查中发现,被告人王某等人利用春节假期,大量囤积手机电池,并在节后高价抛售,从中牟取暴利。警方在接到举报后,迅速出击,一举捣毁了王某等人的非法经营窝点,查获大量手机电池,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

高温天气自驾、拼车避暑旅行增多,交警提醒——

警惕:这是18处事故多发路段

【本报讯】近日,南岸警方破获一起特大非法经营案,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警方在调查中发现,被告人王某等人利用春节假期,大量囤积手机电池,并在节后高价抛售,从中牟取暴利。警方在接到举报后,迅速出击,一举捣毁了王某等人的非法经营窝点,查获大量手机电池,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

摩托车停家门口被盜 民警抓获两名嫌疑

【本报讯】近日,南岸警方破获一起特大非法经营案,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警方在调查中发现,被告人王某等人利用春节假期,大量囤积手机电池,并在节后高价抛售,从中牟取暴利。警方在接到举报后,迅速出击,一举捣毁了王某等人的非法经营窝点,查获大量手机电池,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元...



-1057KM+350M下行 (至雷神店)	14	江津区	江津区南北大道与珊瑚大道交叉口	<h3>遗失启事</h3> <p>遗失重庆市万盛区大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公章一枚,编号:5001100979994,声明作废。</p> <p>陈文字持有的警官证,警号:5022459,遗失,现声明作废。</p> <p>2022年8月10日</p>
黔高速	15	彭水县	彭水县彭水线5KM+500M(安家湾)	
-1027KM+130M上行 (至一品)	16	黔江区	黔江区古南街道白鹤庙扩建公路路段	
M—1546KM下行 (至孙家)	17	梁平区	梁平区内省道206线185KM+500M	
	18	合川区	合川区省道537线梓潼官路段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为依法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4号)和《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通知》(渝环发〔2019〕10号)的要求,现进行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川维化工公司年产6万吨VAE再扩能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重庆中安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重庆中安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地址:重庆市长寿区双福街道双福大道166号4楼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联系人:毛老师,电话:023-68977285

三、环评报告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联系方式:023-68977285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网址:www.zhuanan.com

四、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时间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时间:2022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16日

五、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地点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地点:重庆市长寿区双福街道双福大道166号4楼

六、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时间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时间:2022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16日

七、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地点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办公地点:重庆市长寿区双福街道双福大道166号4楼

图3 刊报公示(第一次,2022年8月10日)



# 重庆法治报

总第4962期  
2022年8月12日  
壬寅年七月十五  
星期五

重庆长安网: www.paccq.gov.cn    晓渝法理 服务民生    本报网址: www.cqfzb.net



## 重庆警方再推8条助企纾困新举措

户口事项“全程网办”、支持展览促销、深化“一企一警”……

**本报讯** (记者 李亚 实习生 梁晓明) 推行户口事项“全程网办”,深化居住证申领程序,实行“一企一警”联系服务机制……近日,记者从市公安局获悉,在广泛征求相关职能部门及企业、行业协会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结合重庆实际,市公安局治安管理部研究制定了促进企业生产经营、减轻企业负担8条便民惠企措施,并从即日起正式实施,为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稳住经济大盘,提供优质、精准、高效的治安管理服务。

据介绍,此次新推出的8条措施,重点围绕展会行业、户籍服务、民爆物品三个方面,靶向发力,综合施策。在服务展会行业方面,积极支持地方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举办展销展览、商贸促销、文化体育等活动,切实做好安保工作,确保各项活动安全顺利举办;在扩大开放,增加就业、拉动消费,稳住经济基本盘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在户籍服务方面,通过简化居住证申领程序,推行户口事项“全程网办”,免收居民户口簿、户口迁移证,准予迁入证明工本费等举措,便民惠企。在民爆物品管理方面,通过保障重点工程民爆物品供应,实行爆破作业一体化安全监管网络培训,推行民爆物品作业一体化安全监管模式,优化民爆物品(烟花爆竹)运输护送机制等措施,为企业减成本、增效益,促进企业生产经营。

市公安局治安总队相关负责人表示,这8条措施既是应对稳住经济大盘相关任务的细化,也是对解决有关突出问题的回应,符合当前经济形势和工作需要。接下来,全市公安治安管理部门将针对8条新措施的实施主动走访联系企业,加强服务和跟踪问效,并根据国家新出台的政策、企业反映的问题和诉求,及时补充和刷新政策举措,帮助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切实把好事办好,把好事办实。

### 8条政策措施解读

<p><b>一、全力支持展览促销、文化体育等活动</b></p> <p>解读:为全力支持展览促销、文化体育等活动,在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保工作中,严格落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提前介入,提前部署,提前研判,提前防范,提前处置,确保活动安全顺利举办。</p>	<p><b>四、推行民爆物品作业一体化安全监管模式</b></p> <p>解读:鼓励符合安全条件、民爆物品使用量大的矿山、在爆破作业现场实施安全规范化管理,减少民爆物品运输风险,降低企业成本。</p>	<p><b>七、推行户口事项“全程网办”</b></p> <p>解读:在保留公安派出所户籍窗口现场受理办理群众户口事项的基础上,群众可通过“警企服务平台”等渠道,线上申请相关事项,申请材料电子化,公安机审核通过后,群众可选择将申请材料原件邮寄到公安机,公安机审核后,邮寄回公安机,也可选择将申请材料直接到公安机派出所户籍窗口办理,最大限度方便群众,线上办理户口事项的,在原有首次申领居民户口簿、户口迁移证、准予迁入证明工本费基础上,免收工本费,退还补办居民户口簿和去失工本费,逾期未领回户口迁移证的,准予迁入证明工本费。</p>
<p><b>二、保障重点工程民爆物品供应</b></p> <p>解读:列入市级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工程建设项目,国家法定节假日期间可向所在地公安机关申请办理民爆物品供应和运输许可,确保重点工程民爆物品供应不间断,保障企业生产经营。</p>	<p><b>五、优化民爆物品(烟花爆竹)运输护送机制</b></p> <p>解读:有需求、有条件的区县公安机关,可在不增加企业负担的前提下引入有护送能力的公安社会安保力量,在公安安全监管和指导下开展民爆物品(烟花爆竹)运输护送,保障民爆物品运输安全,降低企业成本。</p>	<p><b>八、落实警企联系服务机制</b></p> <p>解读:建立“一企一警”联系服务机制,由民警担任企业联络员,主动加强与企业单位内部安保工作人员联系,主动加强与企业单位内部安保工作人员联系,实现每个企业至少有一名民警定向联系,指导企业排查、消除安全隐患;协助企业发现、消除安全隐患;指导企业排查、消除安全隐患;配合相关部门解决企业经营中出现的难点、热点问题;加强企业周边巡逻防控和应急处置,为企业正常经营保驾护航、排忧解难。</p>
<p><b>三、实行爆破作业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b></p> <p>解读:爆破作业人员通过网络平台在线学习,达到每年所需学时(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40学时,爆破员、安全员和保管员不少于20学时),无需脱产集中学习,减轻企业负担。</p>	<p><b>六、简化居住证申领程序</b></p> <p>解读:建立申请绿色通道,在我市参加职工养老保险、缴纳个人所得税、租房居住、投资经商、租房居住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取得学校学籍并就读满半年时间的申请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办理居住证后可申请居住证;申请人(申请人)提供真实有效证明材料,可以实行告知承诺制,无需在居住证有效期内,办理居住证登记即可申领居住证;持有我市有效居住证的市外来渝务工人员,其在我市共同生活居住半年以上的家庭成员,经公安机关调查核实,办理居住证登记后即可申领居住证。</p>	



聚焦戒毒主业 矢志砥砺前行

重庆市戒毒强制隔离戒毒所重点工作汇报
戒毒所党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戒毒主业，矢志砥砺前行。



乐把青春献营 不负韶华不负“坎”

记戒毒强制隔离戒毒所三大队民警彭柯钦
彭柯钦，男，汉族，198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戒毒强制隔离戒毒所三大队民警。他热爱戒毒事业，乐把青春献营，不负韶华不负“坎”。

嫌疑人从网上扒来漂亮女子图片以恋爱为名诈骗钱财

娇滴滴的“女友”竟是同室工友
近日，南岸区警方破获一起网络诈骗案。嫌疑人利用从网上扒来的漂亮女子图片，以恋爱为名，通过微信聊天诱导被害人转账，共骗取钱财39万元。

免费听健康讲座 学知识还有礼品

门店趁势诱导老年人在购物平台充值，骗得140余万后失联
近日，南岸区警方破获一起老年人诈骗案。嫌疑人利用免费健康讲座吸引老年人，趁势诱导老年人在购物平台充值，骗得140余万后失联。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containing names and phone numbers, likely a list of individuals involved in the cases or a directory.

警方提醒

拒绝养老诈骗，老年朋友一定要做到以下6点：
(一)提高防范意识。对于能够说出自己个人信息的人员打来的电话，需要提高警惕，及时与子女沟通，寻求子女意见，核实对方身份。

接到报警后，民警

监控视频，很快就锁定嫌疑并摸清了嫌疑人张某居住16小时，在公寓老板的帮助下，民警很快抓获了嫌疑人张某。

Public notices section containing various legal notices, company announcements, and recruitment information. A red box highlights a notice from China Chemical Group Chongqing Petrochemical Co., Ltd. regarding a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of a VAE expansion project.

图4 刊报公示（第二次，2022年8月12日）

### 3.2.3 其他

建设单位于2022年8月3日至8月16日在川维化工综合管理中心一楼公示栏张贴了公告，持续公开期限达到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公告的照片详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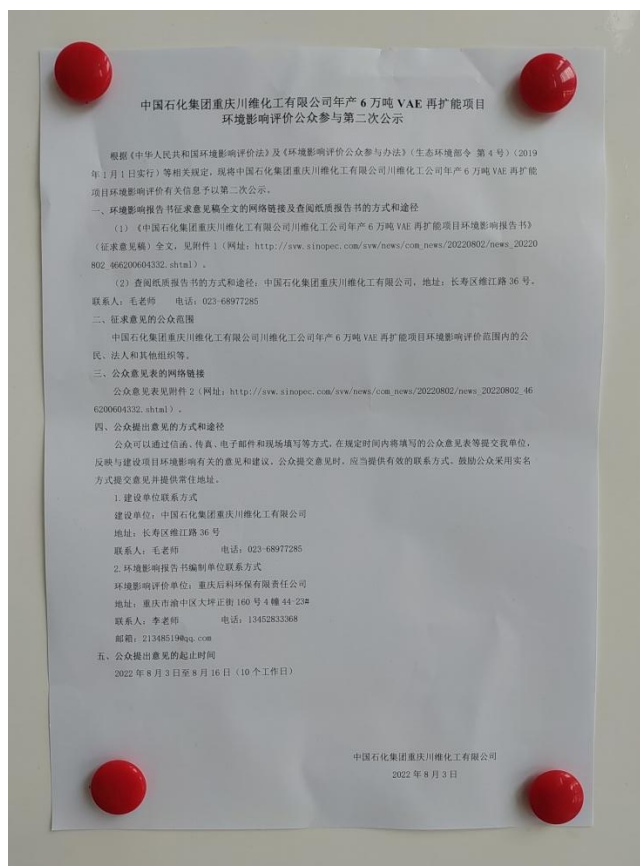


图5 现场张贴公告照片



### 3.3 查阅情况

拟建项目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工作地点均提供了可供公众查阅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同时在网络链接上提供了可供下载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的电子版下载链接。截止2022年9月5日，未有公众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进行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2022年9月5日，未收到公众以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发送的公众意见调查表，也未收到公众反馈电话。

## 4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于2022年9月5日起，在建设单位网站(<http://svw.sinopec.com/svw/news/>)进行全文公示并同步公示公众参与说明，此次公开的是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

##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三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方面的质疑性意见，因此无需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